

关于对“甘肃腾格里沙漠河西新能源基地 金昌市金川区 30 万千瓦风电项目” 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公示

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对“甘肃腾格里沙漠河西新能源基地金昌市金川区 30 万千瓦风电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的意见和诉求，加强公众参与，准确识别社会稳定风险因素，制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21〕11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 号）、《国家发改委发展规划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办规划〔2012〕3218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 号）、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若干措施》（甘办发〔2021〕33 号）、《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甘发改投资〔2013〕1998 号）文件及《关于规范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和报备工作的通知》（甘稳评办发〔2015〕2 号）等文件政策规定要求，依照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规范化程序的要求，围绕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控性等内容，甘肃金昌腾格里能源有限公司委托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对“甘肃腾格里沙漠河西新能源基地金昌市金川区 30 万千瓦风电项目”编制社会

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并对本项目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价工作。现将项目基本情况向社会进行公示。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甘肃腾格里沙漠河西新能源基地金昌市金川区 30 万千瓦风电项目

(2) 项目性质：新建

(3) 项目建设单位：甘肃金昌腾格里能源有限公司

(4) 项目建设地点：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

(5)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风电场拟安装 6250kW 风力发电机组 48 台，轮毂高度 125m。预计本风电场工程年上网电量为 71328.0 万 kW·h，年可利用小时数为 2377.6 小时，平均容量系数为 0.271。

(1) 项目接入系统方式说明

本项目建设规模为 30 万千瓦，设计推荐新建 1 座 330kV 升压站。风电场共以 12 回集电线路接入升压站。经 330kV 升压站主变升压后，由 330kV 送电线路送出。

(2) 风电场电气接线

本工程拟安装 48 台单机容量为 6.25MW 的风力发电机组（以下简称“风机”），由于风机出口电压较低、电流较大、风机间距较远，所以本着降低电能损耗、接线简单、操作运行方便的原则，本工程风电场内风力发电机组与箱变推荐采用一机一变单元接线方式进行第一次升压，箱式变采用国产华式箱变，风机对应的箱变容量为 6550kVA，

依据地形及集电线路走向初拟布置在距离风力发电机组约 15m 的地方，风电机组地面控制柜位于塔筒底部，与箱式变采用 3kV 电缆连接。

（3）风电场通信

风电场集电线路将 48 台风力发电机组分为 12 组，每台风机对应一台箱变。48 台箱变也分为 12 组，箱变的分组与相对应风机的分组相同。每组风机、箱变共用 1 条光缆线路与风电场监控中心的监控设备连接，实现监控中心对每台风机、箱变的监控。

（4）集电线路

根据《风电场工程电气设计规范》及 35kV 线路输送能力、风场装机规模、风机布置、地形特点等因素，对风电场 48 台风机进行了分组，每组为 4 台风机，对应一回 35kV 集电线路，共计 12 回，接入新建 330kV 升压站，每回线路输送容量为 25MW。35kV 集电线路总长约 132km，其中 35kV 单回线路 56km，35kV 同塔双回线路 76km。全线共需自立式单回路铁塔 280 基，自立式双回路铁塔 380 基。

（6）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工程静态投资 132237.08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1635.31 万元，工程动态总投资 133872.39 万元。单位千瓦静态投资 4407.90 元/kW，单位千瓦动态投资 4462.41 元/kW。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20%，银行贷款占 80%。

（7）项目建设周期：工程预定工期 10 个月，2025 年 9 月至 2026 年 6 月。

二、项目风险调查的内容和范围

风险调查的对象为项目建设及运行期间引发的社会稳定风险即项目主体在执行项目建设和运营的过程中给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财产及生态环境等与其切实利益相关的各个方面造成的负面影响和损失的可能性。

三、项目社会稳定关注重点分析

(1) 建设过程中对周边交通的影响问题和人员安全卫生与职业健康问题。

(2) 建设过程中产生的振动、噪音、扬尘、固体废弃物和废水等，对周边村民的影响，以及对大气和水环境造成的污染物排放问题。

(3) 项目设计方案的可行性、合法、合理和安全（可控）性的影响等问题。

(4) 人员施工安全影响。主要关注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文明施工、人员组织管理等安全问题。

(5) 项目质量管理影响。主要关注项目实施过程中工程质量安全管理问题。

(6) 资金筹措问题。主要关注是否有充足的资金来保证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完工。

(7) 媒体网络舆论导向及其影响问题。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形式

公示期间，公众如对“甘肃腾格里沙漠河西新能源基地金昌市金川区 30 万千瓦风电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有任何意见建议，均可通过电

话等方式向项目建设单位甘肃金昌腾格里能源有限公司及第三方稳评公司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反映情况。反映情况须客观真实，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需加盖单位公章。

五、公示日期

自 2025 年 8 月 11 日至 2025 年 8 月 17 日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甘肃金昌腾格里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金川路街道盘旋路工行后侧 1 号楼

联系人：吴昊

联系电话：17726981001

第三方稳评公司：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平凉路 284 号

联系人：高建磊

联系电话：13399350863

特此公示！

甘肃金昌腾格里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8 月 11 日